

#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中证鹏元公告【2025】11号

## 中证鹏元关于关注湖南森特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事项的公告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证鹏元”）对湖南森特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森特实业”或“公司”）及其发行的下述债券开展评级。除评级委托关系外，中证鹏元及评级从业人员与公司不存在任何足以影响评级行为独立、客观、公正的关联关系。

债券简称	上一次评级时间	上一次评级结果		
		主体等级	债项等级	评级展望
19 森特 01/19 森特债 01	2024 年 7 月 29 日	AA	AA	稳定

根据公开信息及公司提供的资料，衡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衡阳市国资委”）将其持有的 95.93% 公司股权划转至衡阳市松木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衡阳松木投”）名下，本次股权划转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衡阳松木投，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衡阳市国资委。2024 年 12 月 30 日，上述股权变动完成工商变更。

中证鹏元认为，本次股权划转完成后，公司平台层级有所下沉，但公司仍然是衡阳市国有资产运营主体之一，上述事项暂未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综合考虑公司现状，中证鹏元决定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维持为稳定，“19 森特 01/19 森特债 01”信用等级维持为

AA，评级结果有效期为 2025 年 1 月 10 日至“19 森特 01/19 森特债 01”存续期。同时中证鹏元将密切关注控股股东变更后公司的职能定位、业务经营及治理情况，并持续跟踪以上事项对公司主体信用等级、评级展望以及“19 森特 01/19 森特债 01”信用等级可能产生的影响。  
特此公告。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一月十日

## 附表 本次评级模型打分表及结果

评分要素	评分指标	指标评分	评分要素	评分指标	指标评分
区域状况	区域状况评分	6/7	经营&财务状况	经营状况	4/7
				财务状况	4/7
调整因素	ESG 因素				0
	审计报告质量				0
	不良信用记录				0
	补充调整				-2
个体信用状况					<b>a</b>
外部特殊支持					<b>3</b>
主体信用等级					<b>AA</b>

注：（1）本次评级采用评级方法模型为：基础设施投资类企业信用评级方法和模型（版本号：cspy\_ffmx\_2024V1.0）、外部特殊支持评价方法和模型（版本号：cspy\_ffmx\_2022V1.0）；（2）各指标得分越高，表示表现越好；（3）公司是衡阳市国有资产运营主体之一，承担衡阳市松木经开区的工程建设与土地整理业务，中证鹏元认为，在公司遇到困难时，衡阳市人民政府提供特殊支持的意愿非常强。同时，中证鹏元认为衡阳市人民政府提供支持的能力很强，故在公司个体信用状况的基础上上调3个等级。